

旬邑县教育局旬邑县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营养食品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旬邑县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食品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DZZ(2025)-064 号

项目名称：旬邑县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食品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881,25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旬邑县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食品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81,25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81,25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农副食品， 动、植物油制品	旬邑县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 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食品采购项 目	1 批	详见采 购文件	881,250.00	881,25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邑县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食品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8)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9)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 (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 (11)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旬邑县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营养食品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供应商若为生产厂家的须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 供应商若为代理商的须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并提供所代理产品生产厂家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采购活动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或承诺函；
- (7)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index.jsp)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须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4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0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开标地点：咸阳市人民西路 29 号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2028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 (A4 纸张大小) 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 及原件领取招标文件,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谢绝邮寄。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旬邑县教育局

地址: 旬邑县迎晖路

联系方式: 029-329935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德正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西路金方圆广场 B 座 20 层

联系方式: 029-335751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金光婕

电话: 15709202867